

证券代码：831313 证券简称：中超新材 主办券商：国联民生承销保荐

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1月28日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
- 会议召开地点：三楼会议室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年11月25日以邮件和书面通知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陈友福先生
- 会议列席人员：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真实、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8）。

2.回避表决情况

董事陈友福、杨德鑫、杜建强、林晖分别为江苏中新电材集团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董事任志勇为江苏中新易缆通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 5%以上股份的股东，均应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

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需要，2026 年度公司拟向南京银行、交通银行、江苏高淳农村商业银行、工商银行、中国银行、兴业银行、江苏银行、邮政银行、建设银行、北京银行等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总计为人民币 16,000 万元整（包含已取得的授信额度），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

以上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的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应在授信额度内以银行与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拟变更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的议案》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拟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为确保配套制度的适用性，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修订了如下内部治理制度：（1）《股东会议事规则》、（2）《董事会议事规则》、（3）《信息披露管理制度》、（4）《关联交易管理制度》、（5）《对外投资管理制度》、（6）《对外担保管理制度》、（7）《利润分配管理制度》、（8）《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9）《承诺管理制度》。详见公司 2025 年 12 月 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公告，具体如下：
《董事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1）、《股东会议事规则》（公告编号：2025-032）；《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公告编号：2025-034）。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六) 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 2025 年 12 月 1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公告编号：2025-03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3.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南京中超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1 日